

國立東華大學觀光暨休閒遊憩學系

學生出席校外競賽獲獎補助交通費用辦法

103 年 04 月 11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國立東華大學觀光暨休閒遊憩學系（以下簡稱本系）為鼓勵學生參加校外各項專業競賽活動（不含運動競賽）爭取榮譽，特訂定補助辦法，每學期補助經費上限為五仟元整。
- 二、補助對象：凡就讀本系之在學學生以本系名義出席國內外個人或團體競賽，且獲得名次為參加隊伍數之前 10%（含），而有助於提升本校(系)榮譽者，得依規定申請本補助。
- 三、補助項目：交通費。
- 四、補助經費規定：補助金額依系所經費分配為優先，參照比賽地點、獲得之成績核定之，並非全額補助。
- 五、依本辦法申辦補助者，應於參加比賽成績公告後一週內填妥「學生出席校外競賽獲獎補助交通費用申請表」，並檢附比賽承辦單位所公告之競賽辦法或競賽簡章、活動報名表影本至系辦公室申請，經系主任審查核定補助金額後始得給予補助金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六、比賽活動結束後，必要時得協助參與系上課程分享。
- 七、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